

债券代码：	148195.SZ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1
债券代码：	148196.SZ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2
债券代码：	115907.SH	债券简称：	赣投 YK01
债券代码：	240940.SH	债券简称：	赣投 YK03
债券代码：	241116.SH	债券简称：	GK 赣投 01
债券代码：	241335.SH	债券简称：	24 赣投 K2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入江西省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99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1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省投”、“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事项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入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西省国资委”）下发的《关于无偿划转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通知》（赣国资产权字〔2024〕60号），为优化资源配置，支持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江西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钨控股”）47.0163%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发行人将持有江钨控股47.0163%股权，江钨控股的控股股东将由江西省国资委变更为发行人。

### （一）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林榕

注册资本：771,350.43 万元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其技术服务；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产业投资；风险投资；进出口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是否触发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投和江钨控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江西省投	江钨控股	占比
总资产	1,628.21	189.25	11.62%
净资产	510.96	59.51	11.65%
营业收入	502.18	268.96	53.56%

根据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江钨控股营业收入占江西省投营业收入的 50%以上，本次股权划转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影响分析

截至 2023 年末，江钨控股总资产规模 189.25 亿元，净资产规模 59.51 亿元，2023 年，江钨控股实现营业收入 268.96 亿元，净利润 6.47 亿元，经营情况良好。本次股权划入后，预计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 （一）发行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 99 号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阳明路投资大厦

法定代表人：揭小健

联系人：邓文娟

电话：0791-88867653

传真：0791-88861697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曾诚、徐舒雯

联系电话：010-60834709

传真：010-6083350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入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